

证券代码：600235

证券简称：民丰特种纸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22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冻结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于2020年6月4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《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冻结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临2020-021)。现做如下更正：

原公告中第一条第三款：

(三) “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”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。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民丰集团	84,300,000	24%	84,300,000	68.82%	24%
合计	84,300,000	24%	84,300,000	68.82%	24%

现更正为：

(三) 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。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民丰集团	122,500,000	34.87%	84,300,000	68.82%	24%
合计	122,500,000	34.87%	84,300,000	68.82%	24%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公司对因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6月5日